

<信泉牧者家書>

11-2-2018
羅偉其牧師

「事主蒙福！」

若問怎樣的人才算是蒙福呢？可能有人會答：「事業有成，擁有一定的財富不用再為生活掛心，進入不需為口奔馳的狀態。」

何謂「事奉」？在舊約中常以 *abodah* 一詞來描寫敬拜之實際動作，通常被譯作「事奉上帝」。而新約則用 *latreia* 一詞來形容事奉，原意是服役，指奴僕、僱工之景況。若從字義上理解，我們明白「事奉」往往帶着行動 (action) 的內涵。若將事奉套入我們中國人一般享福觀念，就會產生一種矛盾，要行動、要「做」本身已不是享福的狀態，「事奉」又何來是「福」呢？

創世記記載神要賜福給人，叫人生養眾多，治理大地、管理各樣活物 (創 1:28、29)。神所賜的福不單指賜人食物，且賜人管理權柄。所以從人類管理大地的行動，我們可以看見神給人的福氣。難怪 (詩 8:4) 形容「人算甚麼，你竟顧念他？世人算甚麼，你竟眷顧他？」神對人的關注，賜人權能，在人管理大地過程，我們可以看見神對人的看顧。在這過程亦叫人讚嘆：「耶和華我們的主啊，你的名在全地何其美！」作為牧者，每當我看見弟兄姊妹積極事奉，我就讚嘆神奇妙作為，亦為神賜我們生命氣息去服侍祂而感恩。當神對人類在地上的角色作出安排後，聖經形容：「神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。」神有滿足感！你曾否為自己過去的事奉感到滿足喜悅嗎？事奉可帶來滿足感，這是一個重要的福氣。難怪當馬利亞知道自己將承擔身懷救主的重任，她喜悅地說：「我心尊主為大，我靈以神我的救主為樂，因為祂顧念祂使女的卑微，從今以後，萬代要稱我有福。」 (路 1:46~48)

有一回在街上碰到一對我所認識的教會領袖夫婦，他們分享最近一年自己經營的公司生意大跌，較以前清閒。接着他們面露笑容地與我分享，他們最近帶領了一個家庭信主。從他們臉上表現，使我更加認定，事奉帶來的滿足，喜悅是何等有價值，這亦非世物所能取替。

或許有些信徒會認為信主後有永生把握已足夠，他們不渴求天上冠冕，卻只求緊緊得救。面對主呼召就只作一個樂得清閒、點到即止的門徒。信徒若如此過活，他必然錯過了「馬太福音」中主最後對我們的祝福，他應許我們不斷為祂作見證，祂就常與我們同在 (太 28:19~20)。事奉行動可叫人多經歷神同在。約翰福音亦指出遵守主道，有行動就有主同在 (約 14:23)。在使徒行傳中記載保羅在哥林多，主從異象中安慰他「不要怕，只管講，不要閉口，有我與你同在」 (徒 18:9~10)。因此，事奉主要不是向人交賬，而是認真面對主，叫忠心的人得賞賜！記得我一位親人早年當他面臨絕症離世，他流離極長時間，在地上有很多人、事、物不能放下，極其痛苦。這次經歷叫我提醒自己，好好預備自己上天堂的心。擁有的渴求、執著於世物越甚反不能叫人樂返天家。我要好好事奉、認識、經歷神，當與神「熟落」，對天堂的感覺也不太陌生了。讓天堂的平安今天就開始！要叫自己將來帶着生命見證無懼的進入榮耀。今天開始就好好敬拜事奉神、忠心負責的將事奉呈獻，多經驗祂的同在。

「事奉」行動是成為神僕役的生命流露，那是整個人的呈獻，不單是在教會有崗位才顯出忠心，作為您家中的成員、您朋友中的良友、您學校的學生、您公司的僱員，要盡忠完成一切託付，並以生命見證神也是蒙福的事奉，在新的一年里好讓我們多經歷「事主蒙福」！